附件1

2024年度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我单位主要承担全市地质灾害防治、监测预警预报，全市矿产资源开发和矿产资源储量管理等相关事务性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为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二级部门预算单位，暂无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71.5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0.53万元，降低12.99%，主要是因为上年度社保退费，市局拨入地下水监测技术服务费；本年度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71.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1.12万元，占99.8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39万元，占0.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71.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34万元，占34.38%；项目支出178.17万元，占65.6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71.1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56万元，降低6.41%，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地灾防治项目经费收入、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5.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2.9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4.41万元，降低22.23%，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地灾防治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5.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59.55万元，占26.4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65.72万元，占73.5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0.9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5.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7.66%，其中：

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湘财资环指〔2022〕80号2023年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10万元、湘财资环指〔2023〕76号2024年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 （地下水资源常规监测）10万元。

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地质灾害补助经费37.32万元以及工资异动及提标2.23万元。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90.96万元，支出决算为165.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2.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然资源专项资金的通知（地质灾害调查评价）项目60万元、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然资源专项资金的通知（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10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2.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50万元，支出决算为1.78万元，完成预算的71.20%；与上年相比增加1.78万元，增长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俭，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编制未安排“三公”预算数，2024年根据单位实际工作需求调整“三公”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俭，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4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50万元，支出决算为1.78万元，完成预算的71.20%；与上年相比增加1.78万元，增长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俭，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更新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50万元，支出决算为1.78万元，主要是车辆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完成预算的71.20%；与上年相比增加1.78万元，增长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俭，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编制未安排“三公”预算数，2024年根据单位实际工作需求调整“三公”预算数。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俭，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2024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85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45.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45.8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地灾防治专项工作经费。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属于事业单位，故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人数0人；开支培训费0.12万元，用于开展事业单位网上学习培训，人数5人，内容为事业单位人员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3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3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3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开展“三查”工作等出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组织对2024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178.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5个132.3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58.74%；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1个45.8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二）绩效评价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271.51万元，执行数271.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绩效自评得分99分，评价等级为“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落实落细隐患排查。首先以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名义下发关于开展年度汛前、汛中排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对所有在册隐患点、中风险及以上斜坡（沟谷）单元、切坡建房户、临坡临沟临崖临水住户、交通沿线、旅游景区、学校、医院、人口密集区、在建工程等进行全覆盖排查，完善“一案两卡”，做到防灾责任事项清晰明了，措施精准到点、到人，防范知识和风险信息告知到户到人。通过汛前、汛中、汛后巡排查，做到了底数清，责任明，为地灾防治的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二是强化值班值守制度。入汛前，对参与值班人员进行了调整，挑选了熟悉业务，工作责任心强的人员参与值班，并进行了上岗前的培训。严格执行领导带班24小时双人双岗值班制度，村组和隐患点执行24小时值守和动态巡查监测制度，确保盯防不空档。同时，加强调度指挥，密切关注雨情变化趋势，提前发布预警信息，做到雨下到哪里，预警信息就发布到哪里。特别强化对降雨重点落区乡镇调度（特别关注夜间的叫应和转移到位），除调度乡镇值班室外，还加密了对隐患点片（点）长、风险区巡查员直接调度频次，以及预警信息和转移指令发送后执行情况的调度，及时全面掌握隐患的情况。着力发挥点长片长、巡查员地灾监测预警“前哨”作用，全力打通预警预防的“最后一厘米”。三是加强“人防+技防”建设。持续做好往年地灾监测预警项目设备的运行维护工作，不断提高设备在线率，确保设备良好运行。四是广泛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为切实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潜力，增强群众防灾减灾意识，最大限度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我中心充分利用“4.22世界地球日”、“5.12防灾减灾日”、6月安全生产月等多渠道、多形式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五是开展避险演练，提高自救互救能力。为让人民群众掌握了解避险的正确方法，熟悉逃生路线，熟知避险临时安置处，有序快速撤离危险区，进一步增强群众的应急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开展应急避险演练。演练达到检验应急队伍、增强协作能力，提升防灾意识能力的目的。六是矿产资源相关事务性工作，完成2024年度怀化市市级核查矿业权总数3宗；组织审查矿产类技术报告74份，配合科室参与矿权出让计划、储量年度统计、信息公示核查、规划调整等工作；组织审查地灾类技术报告10份，配合科室参与重大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立项、变更、中期检查和竣工验收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财政保障方式为差额拨款，无任何收费职能和经济来源，中心正常工作运转得不到保障，资金来源年初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存在差异；二是年初政府采购预算未包含电子卖场采购金额，导致政府采购预算小于政府采购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与市财政局对口科室、预算科沟通单位情况，按照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原则编实、编准、编细年度部门预算经费来源，做到预算精准、有据可依；二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市财政局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和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科学合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切实把预算编实编细。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我中心绩效自评情况按市财政局文件精神要求，按时、保质在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即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